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股票代码：6032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SONG JIANBO

住所/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6年7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恒通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恒通股份	指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SONG JIANBO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公司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的权益变动情况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SONG JIANBO
性别	男
国籍	新加坡
护照号码	K4*****
住所/通讯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信心，采用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2026年7月17日～2027年1月16日期间，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万元(含已增持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除上述增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安排。如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的事项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SONG JIANBO	无限售流 通股	31,575,649	4.47	35,291,049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715,400股，持股比例由4.47%提升到5.00%。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前述已经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护照复印件；
- 2、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SONG JIANBO

签署日期： 2026 年 7 月 17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龙口市
股票简称	恒通股份	股票代码	6032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SONG JIANBO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31,575,649 股</u> 持股比例： <u>4.4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 <u>35,291,049 股</u> 持股比例： <u>5.00%</u> 变动数量： <u>3,715,400股</u> 变动比例： <u>上升0.5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7月17日 方式：增持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SONG JIANBO

签署日期： 2026年 7 月 17 日